

正本

正
副
理
專
長

收 文

108年1月13日 權 號：

第 019 號 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公路總局 函

241

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61號3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汽車路線貨運
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
會

地址：10863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65號

承辦人：曾翔

電話：02-23070123分機3703

傳真：02-23378723

電子信箱：museo@thb.gov.tw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路運綜字第10800065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會建議取締違法經營貨運業者一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貴會108年1月15日（108）全國路貨字第001號函。

二、本局向來重視違規營業之取締，除持續排班稽查外，貴會如有明確違法事證，尚請提供本局或向各區監理所檢舉，俾憑查辦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汽車路線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

局長 陳 彥 伯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第二層主管決行